

# 马克思主义学院

马院 [2016] 1 号

## 关于成立分工会及人员分工的通知

各单位：

为更好的维护教职工的合法权益，调动教职工的工作积极性，促进学院事业的发展，根据我国《工会法》、《工会基层组织选举工作暂行条例》的相关规定，按照苏大工[2015]第 21 号批复的文件精神。我院于 2016 年 1 月 10 日召开全体教职工大会，正式成立分工会，现将大会选举产生的工会委员会公布如下：

主 席：朱蓉蓉

副主席（兼福利委员）：刘慧婷

女工委员：王晓蕾

宣传委员：罗志勇

组织委员（兼青年委员）：吴丹

特此通知。



---

报送：党委办公室、校长办公室、校工会。

---

马克思主义学院办公室

2016年1月12日印发

---